

合同编号: A2020-7-28

安全技术服务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: 包头市金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: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甲 方 乙 方

甲方（盖章）：包头市金正矿业
有限公司

乙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
公司

通讯地址：固阳县大庙乡水口村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创业园区
研浩科技楼

法定代表人：张世农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张鹏

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0472-6975490

联系电话：13347095552

传真号码：

传真号码：

开户银行：建行包头少先路支行

开户银行：农行固阳支行

帐 号：15001716663052502511

帐 号：05644101040005561

行 号：

邮政编码：

邮政编码：014010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2009. 9. 3

